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SHIDOR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2)

##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0年1月17日起，Joseph Edward Schmitz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Oshidor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Joseph Edward Schmitz先生(「Schmitz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2020年1月17日起生效。

有關Schmitz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Schmitz先生，現年63歲，美國人，現時為PACEM Solutions International LLC的法務總監。由2016年3月起，他曾擔任特朗普的外交政策／國家安全顧問，直至2016年11月總統大選為止。他曾於美國政府任職，包括於2002年4月至2005年9月擔任第五位獲參議院確認的國防部監察長。於擔任監察長期間，Schmitz先生曾榮獲國防部傑出公共服務獎章，此乃由國防部長頒授予非職業聯邦僱員的最高榮譽獎項。

Schmitz先生於擔任國防部監察長之前，曾為PATTON BOGGS LLP國際律師事務所合夥人，擔任航空及實踐部主管，與此同時，彼亦為美國海軍預備隊隊長，擔任海軍預備隊司令部監察長。於離任監察長後，Schmitz先生曾擔任位於維珍尼亞州麥克萊恩市的THE PRINCE GROUP的營運總監及法務總監，其後，他曾擔任FREEH GROUP INTERNATIONAL華盛頓區辦事處的董事總經理。

\* 僅供識別

於2014年10月，Schmitz先生共同創辦位於維珍尼亞州麥克萊恩市的SCHMITZ & SOCARRAS LLP律師事務所。彼於擔任監察長之前曾擔任下列職務：於海軍服役27年，先後為現役海軍及預備隊長官；美國聯邦巡迴區上訴法院巡迴法官James L. Buckley先生的法律文員；及美國司法部長Edwin Meese III先生的特別助理。

Schmitz先生於1978年以優異成績畢業於美國海軍學院，並於1986年取得史丹福大學法學博士學位。彼為安全政策中心(Center for Security Policy)的高級研究員。Schmitz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Schmitz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或委任函。Schmitz先生就擔任非執行董事可享有每月服務費12,500美元(相當於約97,000港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Schmitz先生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Schmitz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Schmitz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Schmitz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Schmitz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Schmitz先生。

承董事會命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沈慶祥

香港，2020年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沈慶祥先生(主席)

王溢輝先生

黃蘊文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洪祖星先生

陳克勤先生

非執行董事：

Joseph Edward Schmitz先生